

正本

良安水系-务庄社区项目工程涉佛山地铁四号线
地铁保护安全评估咨询服务

报价文件

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



目录

一、营业执照	2
二、信用中国	3
三、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22
四、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行业诚信管理系统	82
五、资格声明	83
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85
七、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86
八、报价	87
九、承诺函	88



一、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0MA4UM57Q2W

名称

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灿朗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建设工程勘察；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号：4-1）

注册资本

壹仟壹佰柒拾陆万肆仟柒佰零伍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年02月26日

住所

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乐从社区居民委员会东平新城文华南路8号保利商务中心4座2001至2008房，2101至2108房

登记机关

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05月23日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二、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核验码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0MA4UM57Q2W
报告编号：20251128092042907540W0



报告生成日期	2025年11月28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存续 守诺重信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0MA4UM57Q2W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周灿朗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6-02-26
住所	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乐从社区居民委员会东平新城文华南路8号保利商务中心4座2001至2008房, 2101至2108房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21条	诚实守信	3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1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5年11月28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正文



核验证码

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一、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0MA4UM57Q2W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周旭朗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6-02-26
住所：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乐从社区居民委员会东平新城文华南路8号保利商务中心4座2001至2008房，2101至2108房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21 条)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顺德核设通内字〔2025〕第FS25110704049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有限责任公司备案
许可证名称：有限责任公司备案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fs25110704049
许可决定日期：2025-11-07
有效期自：2025-11-07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建设工程勘察；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进出口。

第 1 条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机关：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乐从市场监督管理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600MB2C922887
数据来源单位：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600MB2C922887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粤建许准〔2025〕44602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证书名称：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类别：核准
许可编号：粤建许准〔2025〕44602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5-09-29
有效期自：2025-09-29
有效期至：2030-06-13

第2条

许可内容：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增项
许可机关：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606MB2D25713M
数据来源单位：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000006939799Q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粤建许准〔2025〕44602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许可证书名称：资质证书
许可类别：核准

第3条

许可编号：粤建许准〔2025〕44602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5-09-29
有效期自：2025-09-29
有效期至：2030-06-13
许可内容：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增项
许可机关：顺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务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606696461410G
数据来源单位：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606696461410G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粤建许质准〔2025〕6464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许可证名称：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许可类别：核准
许可编号：粤建许质准〔2025〕6464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5-09-04
有效期自：2025-09-04
有效期至：2028-09-03
许可内容：安全生产许可证首次申请
许可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000006939799Q
数据来源单位：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000006939799Q

第4页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粤建许准〔2025〕20288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许可证书名称： 资质证书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粤建许准〔2025〕20288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25-06-13
有效期自： 2025-06-13
有效期至： 2030-06-13
许可内容：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首次申请
许可机关： 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606696461410G
数据来源单位： 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606696461410G

第 5 条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粤建许准〔2025〕20292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许可证书名称： 资质证书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粤建许准〔2025〕20292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25-06-13
有效期自： 2025-06-13
有效期至： 2030-06-13
许可内容：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首次申请
许可机关： 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

第 6 条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606696461410G
数据来源单位： 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606696461410G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粤建许准〔2025〕20291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许可证书名称： 资质证书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粤建许准〔2025〕20291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25-06-13
有效期自： 2025-06-13
有效期至： 2030-06-13
许可内容：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首次申请
许可机关： 顺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606696461410G
数据来源单位： 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606696461410G

第7条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粤建许准〔2025〕20289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许可证书名称： 资质证书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粤建许准〔2025〕20289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25-06-13
有效期自: 2025-06-13
有效期至: 2030-06-13
许可内容: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首次申请
许可机关: 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606696461410G
数据来源单位: 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606696461410G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粤建许准〔2025〕20290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许可证书名称: 资质证书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粤建许准〔2025〕20290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25-06-13
有效期自: 2025-06-13
有效期至: 2030-06-13
许可内容: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首次申请
许可机关: 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606696461410G
数据来源单位: 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606696461410G

第 9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粤)市监(计认)准许字〔2025〕00-000794号

第 10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许可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许可证书名称：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202519020133
许可决定日期： 2025-05-06
有效期自： 2025-05-06
有效期至： 2031-05-05
许可内容：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许可机关：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000MB2D023437
数据来源单位：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000MB2D023437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顺德核变通字〔2024〕第FS24052310994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有限责任公司变更登记
许可证书名称： 有限责任公司变更登记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fs24052310994
许可决定日期： 2024-05-23
有效期自： 2024-05-23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第 11 条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建设工程勘察；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机关：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乐从市场监督管理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600MB2C922887
数据来源单位：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600MB2C922887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顺监接设通字〔2024〕第FS24052310994号 第 12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有限责任公司变更登记
许可证书名称：有限责任公司变更登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fs24052310994
许可决定日期：2024-05-23
有效期自：2024-05-23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建设工程勘察；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机关：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乐从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600MB2C922887
数据来源单位：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600MB2C922887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粤建许准〔2023〕6738号 第 13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建设工程勘察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证书名称：建设工程勘察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类别：核准
许可编号：粤建许准〔2023〕6738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3-12-21
有效期自：2023-12-21
有效期至：2028-12-21
许可内容：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乙级增项
许可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000006939799Q
数据来源单位：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000006939799Q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粤建许准〔2023〕1524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建设工程勘察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证名称：建设工程勘察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类别：核准
许可编号：粤建许准〔2023〕1524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3-04-12
有效期自：2023-04-12
有效期至：2028-04-12
许可内容：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乙级首次申请
许可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000006939799Q
数据来源单位：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000006939799Q

第 14 条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顺监核设通字〔2022〕第FS22092910676号 第 15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有限责任公司变更登记

许可证书名称: 有限责任公司变更登记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fs22092910676

许可决定日期: 2022-09-29

有效期自: 2022-09-29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施工;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建设工程勘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工程管理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招投标代理服务;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机关: 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乐从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600MB2C922887

数据来源单位: 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600MB2C922887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顺监核设通字〔2022〕第FS22033110200号 第 16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有限责任公司变更登记

许可证书名称: 有限责任公司变更登记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fs22033110200

许可决定日期: 2022-03-31

有效期自: 2022-03-31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建设工程勘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机关：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乐从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600MB2C922887

数据来源单位：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600MB2C922887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顺住建消验字〔2020〕第0064号

第 17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许可证书名称：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许可类别：认可

许可编号：顺住建消验字〔2020〕第0064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0-03-30

有效期自：2020-03-30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合格

许可机关：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606696461410G

数据来源单位：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606696461410G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顺监接设通字〔2019〕第1900808328号

第 18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有限责任公司变更登记

许可证名称: 有限责任公司变更登记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1900808328

许可决定日期: 2019-01-23

有效期自: 2019-01-23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市政工程设计服务;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设计服务; 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服务; 其他工程设计服务; 工程技术咨询服务; 工程项目管理服务; 工程总承包服务; 城乡规划编制; 岩土工程勘察服务; 岩土工程设计服务; 工程地质勘察服务; 工程水文地质服务; 工程地球物理勘探服务; 岩土工程勘察综合评定服务; 测绘服务; 基础地质勘察; 地质勘查技术服务; 地下管线探测; 桩基检测服务; 基坑监测服务; 工程古建服务; 工程和技术基础科学研究服务; 技术进出口。

许可机关: 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600MB2C922887

数据来源单位: 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600MB2C922887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佛核设通字〔2018〕第1800330782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有限责任公司迁出登记

许可证名称: 有限责任公司迁出登记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1800330782

许可决定日期: 2018-08-03

有效期自: 2018-08-03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市政工程设计服务;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设计服务; 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服务; 其他工程设计服务; 工程技术咨询服务; 工程项目管理服务; 工程总承包服务; 城乡规划编制; 岩土工程勘察服务; 岩土工程设计服务; 工程地质勘察服务; 工程水文地质服务; 工程地球物理勘探服务; 岩土工程勘察综合评定服务; 测绘服务; 基础地质勘察; 地质勘查技术服务



第 19 条

术服务；地下管线探测；桩基检测服务；基坑监测服务；工程勘察服务；工程和技术基础科学研究服务；技术进出口。

许可机关：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600MB2C922887
数据来源单位：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600MB2C922887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禅国税许准〔2016〕1030号 第 20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空
许可证名称：空
许可类别：特许
许可编号：空
许可决定日期：2016-06-01
有效期自：2016-06-01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决定准予你（单位）取得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不超过十万元的审批
许可机关：佛山市禅城区国家税务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604747069444R
数据来源单位：禅城区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604747069444R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空 第 21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空

许可证书名称: 营业执照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16-02-26
有效期自: 2016-02-26
有效期至: 2099-12-30
许可内容: 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许可机关: 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600MB2C922887
数据来源单位: 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600MB2C922887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3 条)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600MA4UM57Q2W
评价年度: 2020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第 1 条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600MA4UM57Q2W
评价年度: 2022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第 2 条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600MA4UM57Q2W
评价年度: 2023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第 3 条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1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 针对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企业诚信档案信息库(以下简称企业库)中进行企业信息登记(包括企业、人员和业绩信息的录入、变更、删除及相关资料上传等,下同)事宜,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20-10-16
承诺受理单位: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第 1 条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



三、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司农审字[2025]24007730072 号

目 录	
审计报告.....	1-3
资产负债表.....	1
利润表.....	2-3
现金流量表.....	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5
财务报表附注.....	6-52



审 计 报 告

司农审字[2025]24007730072 号

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轨道院”）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佛山轨道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佛山轨道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佛山轨道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佛山轨道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5007730072



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佛山轨道院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佛山轨道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佛山轨道院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火旺



中国注册会计师：俞健业



中国 广州

二〇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编制单位：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附注五		2023年11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96,414,324.85	44,101,727.07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2			28,069,250.19	10,029,467.85	应付账款	14	3,924,803.59	5,709,380.76
应收账款保理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3			1,869,006.96	803,481.09	合同负债	15	64,674,104.61	22,678,141.24
其他应收款	4			255,194.10	162,325.91	应付职工薪酬	16	17,968,450.70	19,754,466.21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17	1,704,110.27	1,904,986.01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	1,280,577.33	1,147,279.22
存货						其中：应付利息			
合同资产	5			66,755,941.85	26,720,308.82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	81,238.73	74,476.88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20	367,337.17	261,101.94
流动资产合计				193,363,717.95	81,817,310.74	流动负债合计		90,000,612.40	51,529,732.26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6			1,225,000.00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21	359,368.24	416,869.4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			143,418.99	252,401.91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8			39,563,774.32	40,957,522.20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递延收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	25,829.76	28,665.39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使用权资产	9			376,014.97	456,589.57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4,998.00	445,534.86
无形资产	10			690,407.30	1,043,488.06	负债合计		90,385,610.40	51,975,267.12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实收资本	22	11,764,703.00	10,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11			2,042,641.78	2,794,485.33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841,986.33	1,256,413.97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			2,825,006.15	2,757,704.46	永续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708,249.86	49,518,685.50	资本公积	23	64,122,495.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	5,882,352.50	5,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25	68,916,804.91	64,360,649.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686,357.41	79,360,649.12
资产总计				241,071,967.81	131,335,916.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1,071,967.81	131,335,916.24

法定代表人：

周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

会计机构负责人：

阿



利润表

2024年度

项	附注五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	91,083,712.04	91,318,237.30
减：营业成本	26	49,326,617.06	47,577,049.18
税金及附加	27	884,229.27	597,922.80
销售费用	28	1,184,575.94	577,077.73
管理费用	29	16,288,251.25	14,845,287.61
研发费用	30	5,776,258.96	7,100,949.77
财务费用	31	-1,171,227.46	-827,532.11
其中：利息费用		20,473.12	23,782.42
利息收入		1,194,780.48	855,888.95
加：其他收益	32	137,992.50	151,708.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108,932.92	-377,598.9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	-454,380.38	-135,642.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	-60,733.34	-259,442.6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004,902.88	20,666,895.27
加：营业外收入	36	-	87.42
减：营业外支出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004,902.88	20,666,895.27
减：所得税费用	37	2,305,719.04	2,194,854.9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98,183.84	18,472,040.3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98,183.84	18,472,040.3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698,183.84	18,472,040.35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法定代表人：

周灿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2 陈冰

会计机构负责人：

阿和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南通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293,981.58	51,996,727.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4,071.05	1,485,441.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938,052.63	53,482,168.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712,489.03	12,668,234.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325,590.81	49,842,096.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43,868.50	3,190,388.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60,769.53	13,262,360.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842,717.87	78,963,080.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4,665.24	-25,480,911.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0,311.43	1,824,867.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25,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5,311.43	1,824,867.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5,311.43	-1,824,867.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887,2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887,2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259,675.55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950.00	94,9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54,625.55	94,95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32,574.45	-94,95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312,597.78	-27,400,729.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101,727.07	71,502,456.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414,324.85	44,101,727.07

法定代表人：

周烈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华

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5,000,000.00	64,360,649.12	79,360,649.12
加：公司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5,000,000.00	64,360,649.12	79,360,649.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64,705.00				64,122,495.00				882,352.50	4,556,155.79	71,325,708.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64,705.00				64,122,495.00					15,698,183.84	65,887,2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764,705.00				64,122,495.00						65,887,2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882,352.50	-11,142,028.05	-10,259,675.55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82,352.50	-882,352.50	
3.其他										-10,259,675.55	-10,259,675.55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764,705.00				64,122,495.00				5,882,352.50	68,918,804.91	150,688,357.41

法定代表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5,000,000.00	45,388,608.77	60,388,608.77
加：公司权益变动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所有者的投入和减少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5,000,000.00	64,260,649.12	79,260,649.12

法定代表人：

周利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永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由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和佛山市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出资组建，经广东省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于 2016 年 2 月 16 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600MA4UM57Q2W；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76.4705 万元；法定代表人：周灿朗。

注册地址：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乐从社区居民委员会东平新城文华南路 8 号保利商务中心 4 座 2001 至 2008 房，2101 至 2108 房。

2、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最终母公司为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3、公司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主营业务经营范围包括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建设工程勘察；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类：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C.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的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



大融资成分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除了获得的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损益。该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B.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C.属于上述 A.或 B.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A.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D.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其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B.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C.属于上述 A.或 B.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A.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企业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D.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如存在下列情况：

① 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② 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或其



一部分），且合同条款实质上是不同的，公司应当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详见附注三、7。

（6）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①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 ②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减值

①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贷款承诺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含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始终按照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资产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资产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资产，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A.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具体划分组合情况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 a. 应收票据组合 1：信用程度较高的承兑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
- b. 应收票据组合 2：信用程度一般的承兑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
- c. 应收票据组合 3：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 a. 应收账款组合 1：勘察设计、规划咨询等服务应收款项，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 b.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合并范围内内部单位的应收款项

合同资产

- a. 合同资产组合 1：勘察设计、规划咨询等服务合同资产，以合同资产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 b. 合同资产组合 2：确认合并范围内内部单位的合同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 a.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信用程度较高的承兑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
- b.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数字化债权凭证

B.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具体划分组合情况如下：

- a.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合并关联方款项、投标及履约保证金和员工借款
- b.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押金



c.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第三方款项

②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B.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C.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D.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③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F.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④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金融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该有序交易是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资产或负债时，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



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公司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使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8、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合同履约成本、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合同履约成本按照单个项目为核算对象归集成本，包括人工薪酬成本、服务采购成本等。年末或项目完工时，按照完工进度确认收入的同时结转该项目相应进度的项目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



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中：

①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并定期盘点存货。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9、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6、金融工具”。



10、长期股权投资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有确凿证据证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除外）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

A.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B.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C.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



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在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D. 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转入当期损益。

A.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B.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固定资产及其折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①该固定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本公司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次月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估计经济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	净残值率 (%)
房屋及建筑物	30-50	1.90-3.17	
办公设备	5-10	9.50-19.00	
其他设备	5-10	9.50-19.00	5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具体详见附注三、13。

12、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分为专利权及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及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来源于合同性权利



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应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本公司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并于每个会计年度内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应当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核算方法进行处理。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确认依据、估计情况如下：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专利权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软件	2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具体详见附注三、13。

(4)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直接发生的研发人员工资、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本公司划分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的支出的具体标准如下：

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阶段。开发阶段是指已完成研究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

公司根据上述划分研究阶段、开发阶段的标准，归集相应阶段的支出。研究阶段发生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13、长期资产减值

(1) 长期资产的适用范围

资产减值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包括资本化的开发支出）、使用权资产、商誉等。

(2) 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若存在减值迹象的，则进行减值测试。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对于因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



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以实际发生的支出入账并在其预计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平均法进行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5、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16、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



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①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如下：

A.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



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7、收入

(1) 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也包括有能力阻止其他方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发生后续变动的，本公司按照在合同开始日所采用的基础将该后续变动金额分摊至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对于合同开始日之后单独售价的变动不再重新分摊交易价格。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因转让商品而有权向客户收取的对价是非现金形式时，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在合同开始日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除了为自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外，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应付客户对价超过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作为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在对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占有该商品实物；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在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



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服务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服务与未转让的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服务与未转让的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1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



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本公司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除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以外）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A：商誉的初始确认；B：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除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以外）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C：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



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21、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公司进行如下评估：①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②承租人在整个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③承租人在整个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租赁的分拆和合并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企业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在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应当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①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②该两份或



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③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的价值低于人民币 40,000 元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除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C.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D.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②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

- A.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D.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详见本附注“三、6、金融工具”。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租赁变更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属于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应当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属于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属于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若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若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 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17、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



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22、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12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1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主营业务收入	15%
-------	---------------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经企业申报、专家审评、公示等程序，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344002293）认定有效期为3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2023年至2025年），所得税按15%的比例缴纳。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96,414,324.85	44,101,727.07
合 计	96,414,324.85	44,101,727.07

2、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8,693,082.82	39,438.21	9,008,930.11	962.26
1 至 2 年	9,008,930.11	1,924.53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2,043,000.00	1,634,400.00	2,043,000.00	1,021,500.00
合 计	29,745,012.93	1,675,762.74	11,051,930.11	1,022,462.26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745,012.93	100.00	1,675,762.74	5.63	28,069,250.19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其中：应收账款组合 1	2,851,009.43	9.58	1,675,762.74	58.78	1,175,246.69
应收账款组合 2	26,894,003.50	90.42	-	-	26,894,003.50
合 计	29,745,012.93	100.00	1,675,762.74	5.63	28,069,250.19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051,930.11	100.00	1,022,462.26	9.25	10,029,467.85
其中：应收账款组合 1	2,062,245.28	18.66	1,022,462.26	49.58	1,039,783.02
应收账款组合 2	8,989,684.83	81.34	-	-	8,989,684.83
合 计	11,051,930.11	100.00	1,022,462.26	9.25	10,029,467.85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组合 1	2,851,009.43	58.78	1,675,762.74	2,062,245.28	49.58	1,022,462.26
应收账款组合 2	26,894,003.50	-	-	8,989,684.83	-	-
合 计	29,745,012.93	5.63	1,675,762.74	11,051,930.11	9.25	1,022,462.26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102,544.74	58.99	-	503,566.42	62.67	-
1 至 2 年	503,566.42	26.94	-	262,895.80	32.72	-
2 至 3 年	262,895.80	14.07	-	37,018.87	4.61	-
3 年以上	-	-	-	-	-	-
合 计	1,869,006.96	100.00	-	803,481.09	100.00	-

(2)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无。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55,194.10	162,325.91
合 计	255,194.10	162,325.91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44,088.53	12,204.43	151,290.44	7,564.53
1 至 2 年	5900.00	590.00	-	-
2 至 3 年	-	-	22,500.00	4,500.00
3 年以上	22500.00	4500.00	750.00	150.00
合 计	272,488.53	17,294.43	174,540.44	12,214.53

②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披露其他应收款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2,488.53	100.00	17,294.43	6.35	255,194.10
其中：其他应收款组合 1	150,000.00	55.05	-	-	150,000.00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38,200.00	14.02	13,080.00	34.24	25,120.00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84,288.53	30.93	4,214.43	5.00	80,074.10
合 计	272,488.53	100.00	17,294.43	6.35	255,194.10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4,540.44	100.00	12,214.53	7.00	162,325.91
其中：其他应收款组合 1	-	-	-	-	-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48,650.00	27.87	5,920.00	12.17	42,730.00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125,890.44	72.13	6,294.53	5.00	119,595.91



合 计	174,540.44	100.00	12,214.53	7.00	162,325.91
-----	------------	--------	-----------	------	------------

③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150,000.00	-	-	-	-	-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38,200.00	34.24	13,080.00	48,650.00	12.17	5,920.00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84,288.53	5.00	4,214.43	125,890.44	5.00	6,294.53
合计	272,488.53	6.35	17,294.43	174,540.44	7.00	12,214.53

5、 合同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组合 1	9,869,954.07	679,763.25	8,382,788.02	4,612,801.45	519,029.91	4,093,771.54
合同资产组合 2	57,565,751.03	-	58,373,153.83	22,626,537.28	-	22,626,537.28
合计	67,435,705.10	679,763.25	66,755,941.85	27,239,338.73	519,029.91	26,720,308.82

6、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转出
1. 联营企业	-	-	1,225,000.00	-	-	-	-	-	-	1,225,000.00
广东顺方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1,225,000.00	-	-	-	-	-	-	1,225,000.00
合 计	-	-	1,225,000.00	-	-	-	-	-	-	1,225,000.00

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权益工具投资	143,418.99	252,401.91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合计	143,418.99	252,401.91

8、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9,563,774.32	40,957,522.20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39,563,774.32	40,957,522.20

(2)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6,876,271.04	3,460,097.71	244,064.52	50,580,433.27
2. 本期增加金额	-	468,507.91	57,596.52	526,104.43
(1) 购置	-	468,507.91	57,596.52	526,104.4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 期末余额	46,876,271.04	3,928,605.62	301,661.04	51,106,537.7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764,633.21	1,809,332.05	48,945.81	9,622,911.07
2. 本期增加金额	1,370,229.30	501,185.66	48,437.35	1,919,852.31
(1) 计提	-	501,185.66	48,437.35	549,623.01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 期末余额	9,134,862.51	2,310,517.71	97,383.16	11,542,763.3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7,741,408.53	1,618,087.91	204,277.88	39,563,774.32



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2.期初账面价值	39,111,637.83	1,650,765.66	195,118.71	40,957,522.20

9、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44,596.98	644,596.98
2.本期增加金额	-	-
(1) 购置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或报废	-	-
4.期末余额	644,596.98	644,596.9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8,007.41	188,007.41
2.本期增加金额	80,574.60	80,574.60
(1) 计提	80,574.60	80,574.60
3.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或报废	-	-
4.期末余额	268,582.01	268,582.0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76,014.97	376,014.97
2.期初账面价值	456,589.57	456,589.57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软件	专利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490,797.49	44,121.89	5,534,919.38



项 目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423,758.04	-	423,758.04
(1) 购置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5,914,555.53	44,121.89	5,958,677.4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476,457.67	14,973.65	4,491,431.32
2 本期增加金额	772,411.21	4,427.59	776,838.80
(1)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5,248,868.88	19,401.24	5,268,270.1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665,686.65	24,720.65	690,407.30
期初账面价值	1,014,339.82	29,148.24	1,043,488.06

11、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原因
装修费	2,794,485.33	161,495.86	913,339.41	-	2,042,641.78	-
合计	2,794,485.33	161,495.86	913,339.41	-	2,042,641.78	-

1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72,820.42	355,923.06	1,553,706.70	233,056.01
政府补助	-	-	-	-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计提未支付的成本费用	2,719,248.91	407,887.34	6,451,175.09	967,676.26
新租赁、新收入准则调整的税金差异	440,606.97	66,091.05	480,202.89	72,030.4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56,581.01	68,487.15	347,598.09	52,139.71
合 计	5,989,257.31	898,388.60	8,832,682.77	1,324,902.41

(2)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差异	债	差异	债
新租赁、新收入准则调整的税金差异	376,014.97	56,402.25	456,589.57	68,488.44
资产加速折旧	170,865.05	25,629.76	191,102.57	28,665.39
合 计	546,880.02	82,032.01	647,692.14	97,153.8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402.25	841,986.35	68,488.44	1,254,373.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402.25	25,629.76	68,488.44	28,665.39

13、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资产预付款	2,825,006.15	2,757,704.46
合 计	2,825,006.15	2,757,704.46

1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采购服务款	3,924,803.59	5,709,280.76
合 计	3,924,803.59	5,709,280.76

15、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服务款	64,674,104.61	-	64,674,104.61	22,678,141.24	-	22,678,141.24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计	64,674,104.61	64,674,104.61	22,678,141.24	22,678,141.24

1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754,466.21	46,940,698.06	48,726,713.57	17,968,450.7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6,188,653.24	6,188,653.24	-
三、辞退福利	-	60,269.49	60,269.49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19,754,466.21	53,189,620.79	54,975,636.30	17,968,450.7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762,621.90	36,700,000.00	38,339,380.70	17,123,241.20
二、职工福利费	-	2,347,197.87	2,347,197.87	-
三、社会保险费	-	1,009,331.72	1,009,331.72	-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	882,643.42	882,643.42	-
工伤保险费	-	126,688.30	126,688.30	-
其他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3,296,119.00	3,296,119.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3,844.31	1,283,343.66	821,978.47	845,209.50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608,000.00	2,304,705.81	2,912,705.81	-
合 计	19,754,466.21	46,940,698.06	48,726,713.57	17,968,450.7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3,361,000.41	3,361,000.41	-
2、失业保险费	-	216,674.59	216,674.59	-
3、企业年金缴费	-	2,610,978.24	2,610,978.24	-
合 计	-	6,188,653.24	6,188,653.24	-



17、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0,260.13	255,994.83
企业所得税	1,435,024.99	1,482,990.17
个人所得税	149,894.72	94,655.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108.25	35,850.14
教育费附加	19,760.68	15,364.3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173.78	10,242.90
印花税	9,887.72	9,887.72
合计	1,704,110.27	1,904,986.01

18、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280,577.33	1,280,577.33
合计	1,280,577.33	1,280,577.33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225,146.24	226,536.07
个人往来款	41,703.15	41,703.15
单位往来款	262,603.06	580,000.00
其他	751,124.88	878,500.00
合计	1,280,577.33	1,447,279.22

1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1,238.73	74,476.88
合计	81,238.73	74,476.88

20、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67,327.17	261,101.94
合 计	367,327.17	261,101.94

21、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485,827.58	557,040.08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45,220.61	65,693.73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238.73	74,476.88
租赁负债净额	359,368.24	416,869.47

22、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	-	-	6,000,000.00	51.00
佛山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	-	-	4,000,000.00	34.00
广东顺铁控股有限公司	-	-	1,764,705.00	-	1,764,705.00	15.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1,764,705.00	-	11,764,705.00	100.00

说明：本期收到广东顺铁控股有限公司增资款 65,887,200.00 元，其中 1,764,705.00 元计入实收资本，64,122,495.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23、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公积	-	64,122,495.00	-	64,122,495.00
合计	-	64,122,495.00	-	64,122,495.00

24、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000,000.00	882,352.50	-	5,882,352.50
合 计	5,000,000.00	882,352.50	-	5,882,352.50

2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4,360,649.12	45,888,608.77



项 目	本期	上期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4,360,649.12	45,888,608.7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698,183.84	18,472,040.3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82,352.50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259,675.55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68,916,804.91	64,360,649.12

26、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1,083,712.04	49,326,617.06	91,318,237.30	47,522,049.18
其他业务	-	-	-	-
合 计	91,083,712.04	49,326,617.06	91,318,237.30	47,522,049.18

27、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2,633.36	92,846.16
教育费附加	95,414.30	39,662.64
地方教育附加	63,609.53	26,441.76
其他税费	502,572.08	4,015.24
合 计	884,229.27	597,922.80

28、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800.00	-
投标费用	70,599.55	14,117.83
职工薪酬	1,054,372.22	558,063.40
办公费	16,682.40	4,896.50
其他	42,121.77	-
合 计	1,184,575.94	577,077.73



29、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387,332.46	11,220,557.35
办公会议费	470,962.46	229,620.76
折旧与摊销	705,028.48	699,628.50
中介机构费	1,104,410.85	938,110.23
其他	730,902.72	990,449.55
党组织工作经费	90,381.15	97,545.18
差旅费	91,891.15	77,364.59
业务招待费	707,341.98	592,011.45
合 计	16,288,251.25	14,845,287.61

30、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289,846.90	6,771,367.40
其他费用	163,925.85	139,534.55
委外研发费用	322,486.21	190,047.82
合 计	5,776,258.96	7,100,949.77

31、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0,473.12	23,782.42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0,473.12	23,782.42
减：利息收入	1,194,780.48	855,888.9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079.90	4,374.42
合 计	-1,171,227.46	-827,532.11

32、其他收益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94,112.57	38,058.13
进项税加计抵减	4,951.93	75,599.2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38,928.00	38,051.26
合 计	137,992.50	151,708.64



3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8,982.92	-347,598.09
合 计	-108,982.92	-347,598.09

34、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53,300.48	-330,062.2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079.90	4,719.85
合 计	-658,380.38	-325,342.41

35、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60,733.34	-259,442.61
合 计	-160,733.34	-259,442.61

36、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	87.42	
合 计	-	87.42	

37、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95,327.05	1,894,463.58
递延所得税费用	411,391.99	246,391.34
合 计	2,306,719.04	2,194,854.92

3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 充 资 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698,183.84	18,472,040.35
加：信用减值准备	658,380.38	325,342.41
资产减值损失	160,733.34	259,442.61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补 充 资 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折旧	1,919,852.31	1,919,084.40
使用权资产折旧	80,574.60	80,574.60
无形资产摊销	776,838.80	728,995.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13,339.41	841,381.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8,982.92	347,598.0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473.12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23,782.4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4,427.62	219,183.3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35.63	-3,035.6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052,923.15	779,578.0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399,507.20	-49,474,879.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4,665.24	-25,480,911.94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承担租赁负债方式取得使用权资产	-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6,414,324.85	44,101,727.0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4,101,727.07	71,502,436.0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312,597.78	-27,400,729.0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现金	96,414,324.85	44,101,727.07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6,414,324.85	44,101,727.07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414,324.85	44,101,727.0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	工程咨询	408,326,898.00	51.00	51.00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3、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州地铁设计院施工图咨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广东顺广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的联营企业

3、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规划咨询服务	82,003,683.42	85,034,291.47
广州地铁设计院施工图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规划咨询服务	14,343.16	

4、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 联 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6,894,003.50	8,989,684.83
预付账款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109,245.29	109,245.29
合同资产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57,565,751.03	22,626,537.28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 联 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 联 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广东顺广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379,684.90	379,684.90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39,589,064.93	11,713,107.90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编号: S1052020060684G(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W0YP8X3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公示系统了解更
多登记、备案、许
可、监管信息。

名称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吉争雄

出资额 壹仟肆佰肆拾肆万壹仟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0年11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6号704房-2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01月0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520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广东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吉争雄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6号704房-2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010293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德成(2020)12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0年12月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财政厅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刘火旺 440100800004

证书编号: 4401008000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有效日期: 2000 年 12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2 年 4 月 30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of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2 年 7 月 27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2 年 7 月 27 日

姓名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身份证号
 Identification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俞健业 440100793729

年 月 日
 /
 /
 /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会计师事务所
 Authorized Institution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华兴会计师

2023-06-09
 Stamp of the Commercial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广东司农会计师

2023-06-09
 Stamp of the Commercial Institute of CPAs



四、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行业诚信管理系统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行业诚信管理系统

[网站首页](#)
[办事指南](#)
[通知公告](#)
[企业数据](#)
[人员数据](#)
[项目数据](#)
[诚信数据](#)
[评优/不良信用记录](#)
[专家库](#)
[联系我们](#)

筛选条件

信用等级: 全部

包含企业名称

选择

企业注册地: 全部

企业名称

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始查询

重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名称	资质类别	企业注册地址	诚信编号	评级	等级
91440600MA4UM57Q2W	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企业	广东省 佛山市 禅城区	13300052	144	AA级
91440600MA4UM57Q2W	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第三方检测企业	广东省 佛山市 禅城区	13300008	144	B级
91440600MA4UM57Q2W	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勘察	广东省 佛山市 禅城区	13300014	144	B级

友情链接: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人民西路14号
邮编: 528000
技术支持: 佛山市诚信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行业诚信管理系统

[网站首页](#)
[办事指南](#)
[通知公告](#)
[企业数据](#)
[人员数据](#)
[项目数据](#)
[诚信数据](#)
[评优/不良信用记录](#)
[专家库](#)
[联系我们](#)

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0MA4UM57Q2W

诚信编号

13300052

企业法定代表人

张志刚

企业诚信信用等级

信用等级公司

企业注册地址

广东省 佛山市 禅城区

企业营业地址

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海联社区南庄大道4号保利国际中心4座2001至2008号、2101至2108号

企业类型

设计企业

诚信等级、等级

144分 (AA级)

企业诚信评价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不良行为

不良信用记录

良好行为

变更记录

序号	资质证书	资质证书号	资质名称	发证日期	证书有效期	发证机关
1	设计企业	A144060001	工程咨询(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专业甲级	2023-12-22	2026-12-2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			工程咨询(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			
3			工程咨询(市政公用工程(人防工程))乙级			
4		A244060184	工程咨询(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专业乙级	2023-12-05	2026-12-05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5			工程咨询(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专业乙级			
6			工程设计(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专业乙级			

友情链接: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

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人民西路14号
邮编: 528000
技术支持: 佛山市诚信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五、资格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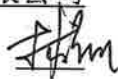
资格声明函

致：佛山市地铁监护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良安水系-务庄社区项目工程涉佛山地铁四号线地铁保护安全评估咨询服务询价邀请，本单位（企业）愿意参加，提供询价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声明本单位（企业）具备本项目资格条件，并已清楚询价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现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质文件是准确、真实、有效的，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一切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12月1日

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周灿朗 现任我单位 院长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所提交的响应文件标注的响应有效期一致。

签发日期： 2025 年 12 月 1 日

附：

代表人性别： 男 年龄： 48 岁 身份证号码： 430204197701014017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600MA4UM57Q2W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建设工程勘察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开展经营活动）。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Signature]

日期： 2025 年 12 月 1 日

七、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东平新城文华南路 8 号保利商务中心 4 座 2001 至 2008 房,2101 至 2108 房 的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在下面签字的周灿朗、院长代表本公司授权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林雄、投标员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佛山市地铁监护管理有限公司的良安水系-务庄社区项目工程涉佛山地铁四号线地铁保护安全评估咨询服务，提交响应文件及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被授权人林雄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附：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东平新城文华南路 8 号保利商务中心 4 座 2001

至 2008 房,2101 至 2108 房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投标员

姓名 <u>林雄</u> 性别 <u>男</u> 民族 <u>汉</u> 出生 <u>1989</u> 年 <u>11</u> 月 <u>26</u> 日 住址 <u>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中路18号中海寰宇天下花园2座5706房</u> 公民身份号码 <u>441426198911260634</u>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有效期 <u>2017.12.12-2037.12.12</u> 发证机关 <u>佛山市公安局南海分局</u>
授权代表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八、报价

项目名称	响应报价人民币
良安水系-务庄社区项目工程涉佛山地铁四号线地铁保护安全评估咨询服务	小写：¥252000.00 元 大写：贰拾伍万贰仟元整

注：1.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货物及零配件、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调试费、材料费、技术服务费（含联络费、培训费、保修费）、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采购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2.报价应采用人民币，填报时取整，保留到“元”。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林。

日期：2025 年 12 月 1 日

九、承诺函

承诺书

佛山市地铁监护管理有限公司：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贵公司提供的 良安水系-务庄社区项目工程涉佛山地铁四号线地铁保护安全评估咨询服务（项目名称）（见附件）（以下简称“询价函”）的全部内容，我方全部响应该询价函的全部内容。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承诺配备现场工作经验丰富的团队，以确保工作质量。根据贵司提出的时间节点，按时约定的工作内容。对该项目的现场工作质量和交付的产品质量承担相应的保证责任。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佛山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林明。

期：2025 年 12 月 1 日

